

# 人保鑫选双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开放日常赎回业务的公告

送出日期：2020年7月24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人保鑫选双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人保鑫选双债	
基金主代码	00885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06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人保鑫选双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人保鑫选双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赎回起始日	2020-7-27	
转换转出起始日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人保鑫选双债A	人保鑫选双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852	008853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赎回	是	是

注：本次仅开放人保鑫选双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日常赎回业务，申购、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暂不开放，具体开放时间将另行公告。

### 2 日常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本基金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

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 3 日常赎回业务

#### 3.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可将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基金份额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同时赎回份额必须是整数份额。投资人全额赎回时不受上述限制。每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本基金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若当日该账户同时有份额减少类业务（如赎回、转换转出等）被确认，则基金管理人有权将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該账户保留的本基金基金份额余额一次性同时全部赎回。

#### 3.2 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的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

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 < 7$ 天	1.50%
$7 \text{天} \leq N < 30$ 天	0.10%
$30 \text{天} \leq N$	0.00%

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其余赎回费将25%计入基金财产。

#### 3.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当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 4 基金销售机构

#### 4.1 场外销售机构

##### 4.1.1 直销机构

直销机构：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直销柜台：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98号世纪汇广场1座25楼

电话：021-38571919

传真：021-50765598

联系人：叶润丰

中国人保资产公募基金网上直销系统：<https://e.piccamc.com>

人保资产公募微信公众账号：piccamcfund或微信搜索“人保资产基金”进行账户绑定、交易、查询功能。

客服电话：400-820-7999

客服信箱：[service@piccamc.com](mailto:service@piccamc.com)

#### 4.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 4.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 5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20年7月27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 6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赎回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陆本公司网站[fund.piccamc.com](http://fund.piccamc.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20-7999了解基金相关事宜。

本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投资者在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事务，具体办理规则及程序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4日